



#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



预算代码：807

单位名称：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二〇二四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承担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的重要职责，是应急救援的主力军和国家队。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隶属石家庄市消防救援支队，受石家庄市消防救援支队和县委县政府领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下列职责：

（一）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二）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三）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四）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五）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六）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七）负责消防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八）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九）完成石家庄市消防救援支队和所在县党委政府交办的

相关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一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6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264.4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464.49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464.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31	1464.49	<b>总计</b>	62	1464.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64.49	1,464.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 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1,264.49	1,264.49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264.49	1,264.49					
2240201	行政运行	793.39	793.39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1.10	47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64.49	793.39	671.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 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1,264.49	793.39	471.1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264.49	793.39	471.10			
2240201	行政运行	793.39	793.39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1.10		47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64.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00.00		2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64.49	1,264.4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464.4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464.49	1,264.49	2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464.49	<b>总计</b>	64	1,464.49	1,264.49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64.49	793.39	471.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64.49	793.39	471.1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264.49	793.39	471.10
2240201	行政运行	793.39	793.39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471.10		47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5.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26.9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87	30202	印刷费	3.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5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7.6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0.3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35.79	公用经费合计					57.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0.00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 支出		200.00	200.00		20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00.00	200.00		2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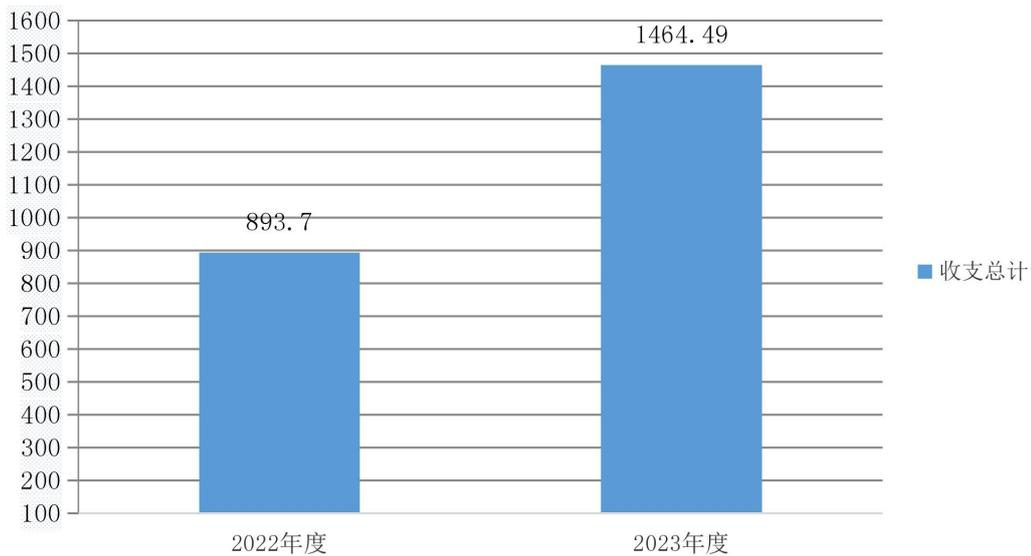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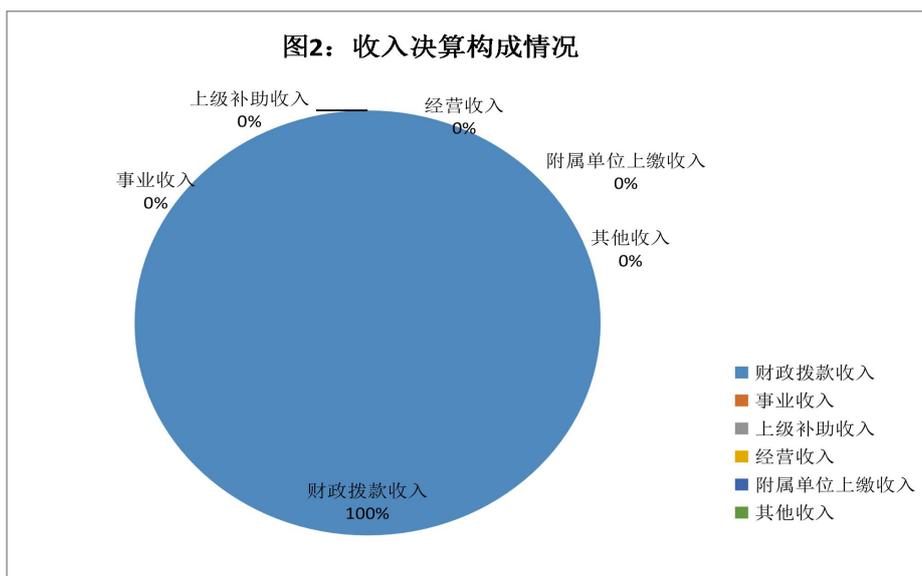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64.49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70.79 万元，增长 63.8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95.32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减少 1.92 万元，三是项目经费增加 477.39 万元。如图所示：

图1:2021-2022年度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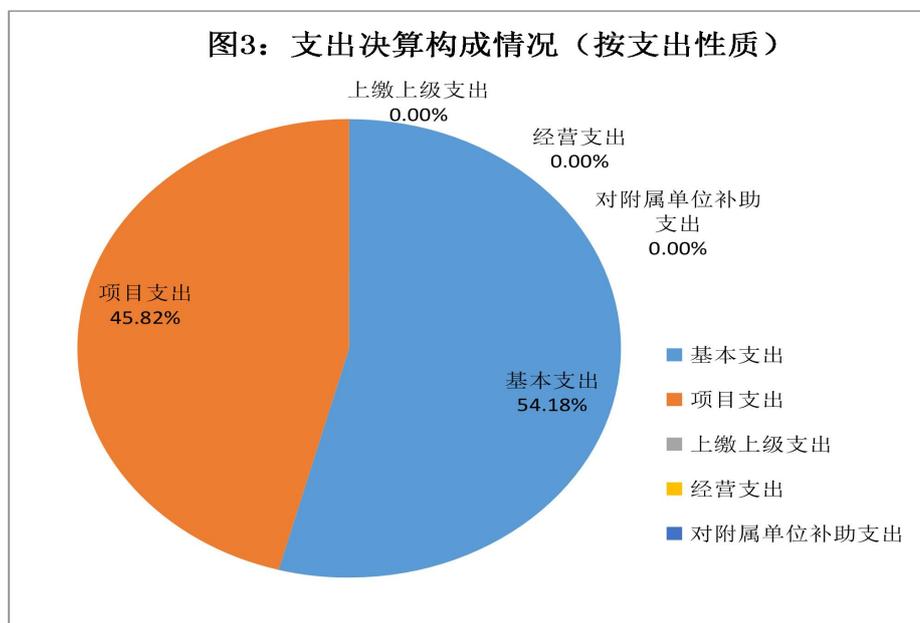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入合计1464.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64.49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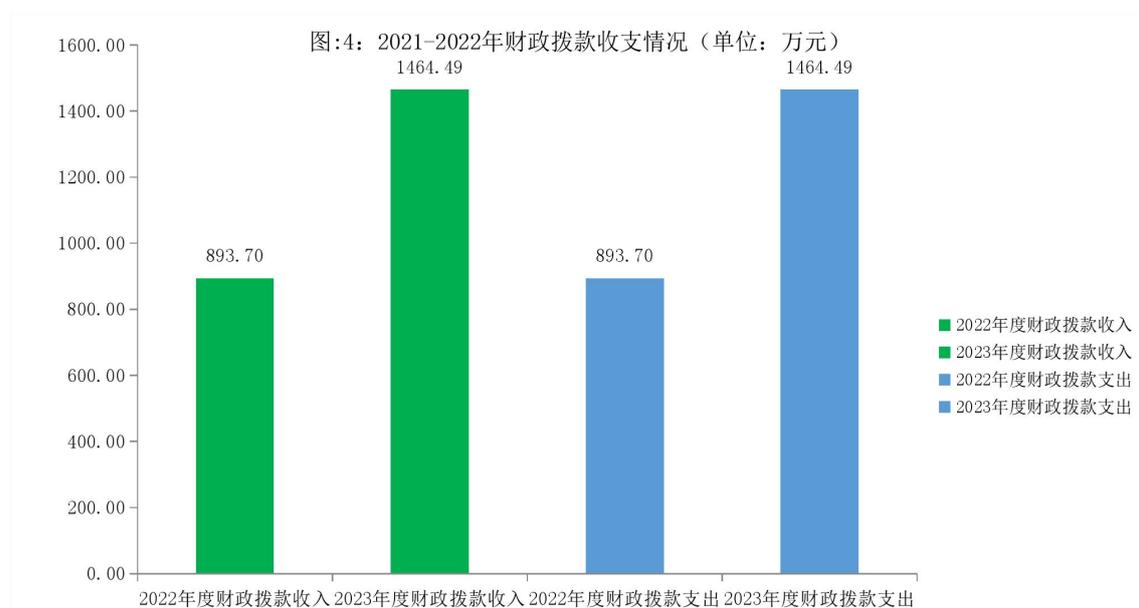
本部门2023年度支出合计1464.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93.39万元，占54.18%；项目支出671.1万元，占45.82%；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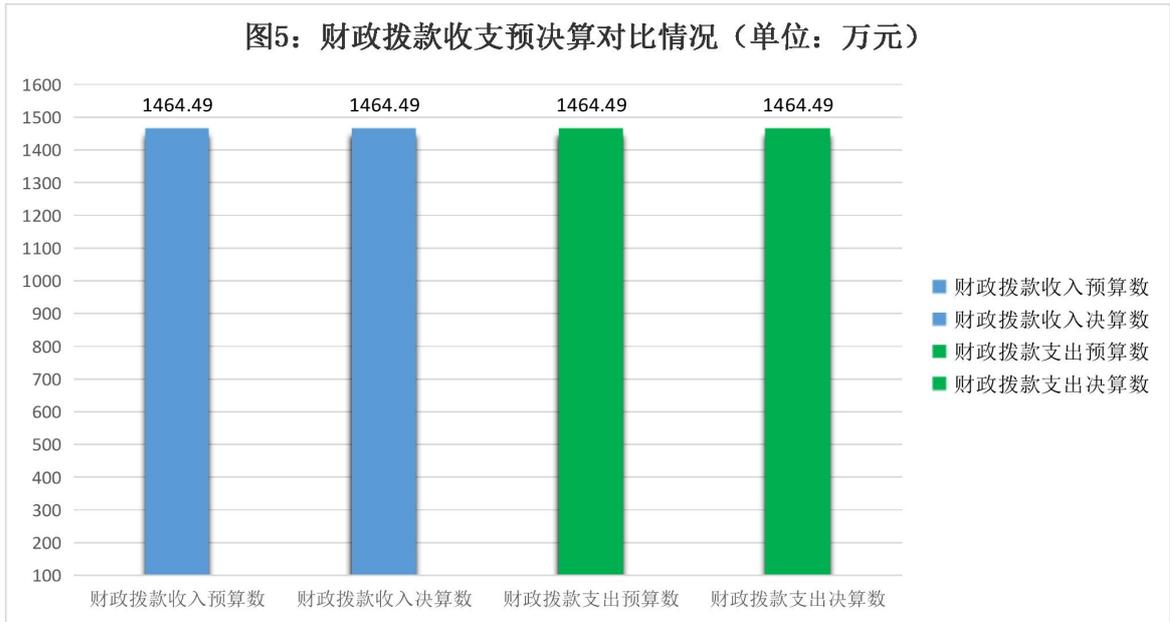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4.49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570.79 万元，增长 63.87%，主要是：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95.32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减少 1.92 万元，三是项目经费增加 477.39 万元；本年支出 1464.49 万元，增加 570.79 万元，增长 63.87%，主要是：一是人员经费增加 95.32 万元，二是公用经费减少 1.92 万元，三是项目经费增加 477.39 万元。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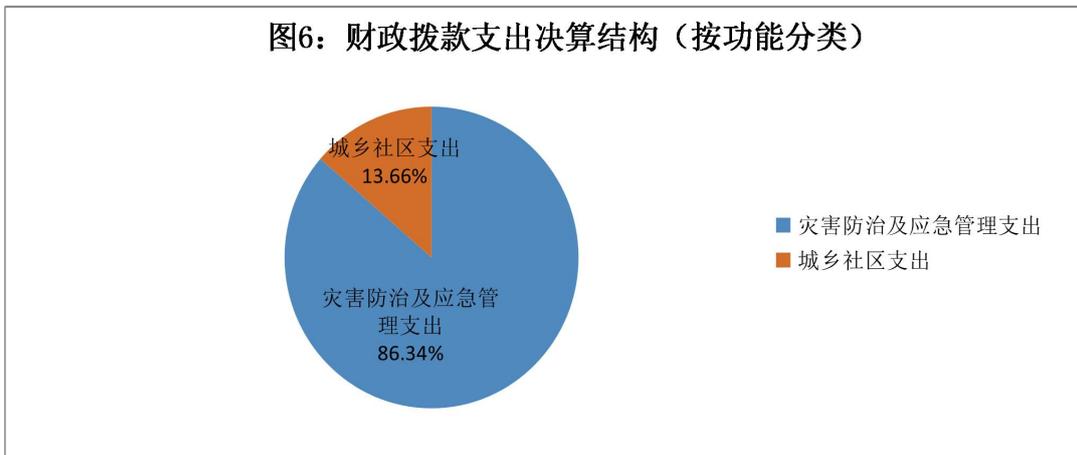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6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决算数等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本年支出 146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如图所示：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64.4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 200 万元，占 13.66%，主要用于新建消防站建设经费；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64.49 万元，占 86.34%，主要用于消防救援队伍业务经费支出。如图所示：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93.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35.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

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57.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做到了不超支；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当年没有购置公务用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落实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60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92 万元，降低 3.2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车辆所属权归石家庄市消防救援支队所有。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此类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471.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7.26%。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消防车辆运行维护费”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自查，对单位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考核结果为优秀。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消防车辆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消防车辆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消防车辆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 8 辆执勤车支付车辆保险、支付车辆运行维护费；确保车辆处于良好状态，如有警情能够第一时间出动。未发现问题。

#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消防车辆运行维护费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消防救援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5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中: 财政资金	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8辆执勤车支付车辆保险、支付车辆运行维护费; 确保车辆处于良好状态, 如有警情能够第一时间出动。		按时支付车辆保险、运行维护费, 车辆始终处于良好状态, 遇有警情能够第一时间出动。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缴纳车辆保险数量		8辆执勤车辆	8辆执勤车辆	10
		质量指标	车辆维护率		维护车辆占需维护车辆总数比率100%	100.00%	10
		时效指标	缴纳车辆保险时间		8月底前	8月份	10
		成本指标	缴纳车辆保险金额		每辆不超过0.8万元	平均每辆车0.7万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进度率(%)		100.00%	100.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出库时间		通过车辆维修保养, 接警出库时间≤60秒	接警出库时间≤60秒	20
			正常工作开展情况		保障工作能正常开展	进一步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2%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3年度共涉及消防车辆运行维护费, 慈峪、陈庄专职消防队经费, 消防宣传、举报投诉经费, 消防被装、装备购置费, 新建第二消防站建设资金, 消防大院维修费6个项目, 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均为优。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

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